

階段	編號	流程項目	工作細項及補充說明	相關單位	聯絡窗口
		編入適當年級	依學生年齡以留原年級為原則，但學校經考量個案學生之生理因素、心理因素及學習最大利益後，得安排學生在適當年級就讀。	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	聯絡人：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黃楷翔 電話：04-7531880 電子信箱： a9261106@email.chcg.gov.tw
第一階段介入階段	五	華語教學資源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申請經費：如教育部華語補救課程經費等。 華語教師之媒合。 華語教材揀選。 課程安排。 	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	聯絡人：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許婷瑜 電話：04-7531870 電子信箱： angeleye315@email.chcg.gov.tw
	六	通譯協助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通譯人才：可向內政部移民署申請運用「通譯人才資料庫」，搜尋適當通譯人員，協助學生在教育學習及生活適應之母語溝通。 (網址： http://www.immigration.gov.tw/mp.asp?mp=1) 教學支援人員：可向國立南投家商申請運用「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-教學支援人員人才庫」，查詢適當之教學支援人員，協助學生在銜轉學習及生活適應之母語溝通。 (網址： https://newres.pntcv.ntct.edu.tw/ischool/public/hr/index.php?hid=94) 	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	聯絡人：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許婷瑜 電話：04-7531870 電子信箱： angeleye315@email.chcg.gov.tw ※通譯人才資料庫使用諮詢專線： (02)2388-9393 轉 2597 ※教學支援人員資料庫使用申請諮詢專線： (049)222-2269 轉 6125
	七	生活適應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導師協助建立同儕關係，輔導小組合作進行。 導師積極與家長聯繫，掌握學生身心狀況。 啟動二級輔導，輔導教師積極介入學生輔導。 其他資源轉介。 	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	聯絡人：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萬柏毅 電話：04-7531839 電子信箱： one61118@email.chcg.gov.tw